

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建分局

新自然资提字〔2022〕15号

分类: B

关于区人大二届二次会议第9号建议 的答复

邹选兵代表:

感谢您对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您提出的《关于调整流湖镇东岗桥片区建设标准的建议》收悉,经我分局认真研究,现答复如下:

流湖镇东岗桥片区已纳入到《流湖温泉城总体规划(2012-2030年)》中统一规划,同时《南昌市温泉城东岗桥组团控制性详细规划(修编)》也已于2020年完成批复。规划对东岗桥片区用地的进行深化,落实片区的功能定位,合理有序地规划片区空间布局,配置有关市政配套设施,科学确定各项技术经济指标。通过规划区的开发建设,深化温泉特色产业,带动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,将本区建成和谐秀美、设施配套完善的宜居城镇新区。综上所述,流湖镇东岗桥片区已按照城市发展重要区域标准进行了规划布局,在后期开发建设过程中建

议相关部门及属地政府严格依据规划内容进行实施。

最后，再次感谢您对我分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请您持续关注关注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工作，多提宝贵意见。

附件：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建分局

2022年6月30日

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联络办公室，区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单位及电话：南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建分局

83735772

邮政编码：330100

附件

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

建议号码:第9号

代表人姓名	邹选兵	通讯地址	新建区流湖镇	邮政编码	
建议内容	关于调整流湖镇东岗桥片区建设标准的建议				
承办单位	南昌市自然资源 资源和规划局 新建分局	电话	83735772	邮政编码	
代表对办理情况的意见:					
满意	✓	基本满意		不满意	

建议人签名:邹选兵
2022年7月1日